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議事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1 次會議

時間：110 年 05 月 03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詳如簽到冊

列席人員：鄉長蔡長昆 主任秘書陳東松

 民政課長戴淑卿 工務課長徐正杰 農經課長吳岳峯

 社會課長方彥博 財政課長陳玟伶 行政主任吳苡榛

 主計主任謝春城 人事主任羅云秀 政風主任(請假)

 幼兒園長廖淑萍 清潔隊長陳冠嘉 圖書館長邱淑美

主席：韓青山

紀錄：許麗卿

會議內容：

一、預備會議

宣讀本次會期議事日程表

大會決議：照變更後議程表通過。(另附)

二、開幕典禮

三、主席宣布開會

四、報告事項

1. 諮議代表上次會(第 4 次定期會及第 9 次、第 10 次臨時會)議事錄

大會決議：照本通過。

2. 上次會期(第 4 次定期會及第 9 次、第 10 次臨時會)通過的議決案共計有 22 件，均已移送鄉公所辦理。

3. 自上次定期會結束後的休會期間(1091211~1100502)，簽請由主席依大會授權逕行核定的配合款墊付案件數計有 1 件，茲彙報

如下：

| 編號 | 承辦單位 | 提請日期 文號 | 案由 | 墊付金額 | 核定日期 文號 | 核定結果 |
|----|------|--|---|-------------|--|--------|
| 1 | 工務課 | 110.03.30 麥鄉工字第 1100006539 號函 | 為本鄉提報「雲林縣麥寮鄉工業區內道路排水工程」由經濟部工業局核定總工程經費計新台幣400萬元整，依規定地方配合款計新臺幣48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本所辦理墊付先行支用。 | 新台幣 48萬元 | 110.03.31 麥鄉代字第 1100000257 號函 | 本案同意墊付 |

以上共計 1 件。

4. 另公所臨時追加提案 1 件，為第 8 號提案，請大會納入議程審議。

五、代表要求及建議事項

吳代表明宜：

1. 請提供麥寮鄉內各場館工程案執行進度，內容包含：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保留情形及原因、現行進度狀況及預計竣工日期、原訂進度及完工日期、有無延宕？延宕原因及處形、有何檢討及改善措施。
2. 請公所提供決算書各項保留款項的保留原因及說明。

散會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議事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2 次會議

時間：110 年 05 月 06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詳如簽到冊

列席人員：鄉長蔡長昆 主任秘書陳東松

民政課長戴淑卿 工務課長徐正杰 農經課長吳岳峯

社會課長方彥博 財政課長陳玟伶 行政主任吳苡榛

主計主任謝春城 人事主任羅云秀 政風主任黃翔龍

幼兒園長廖淑萍 清潔隊長陳冠嘉 圖書館長邱淑美

主席：韓青山

紀錄：許麗卿

會議內容：

一、宣讀 110.05.03 會議紀錄。

大會決議：確認通過。

二、鄉長施政報告。

三、各單位工作報告暨報告上次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報告單位：民政課、工務課、財政課、農經課。

四、代表要求及建議事項

許代表高源：

舉辦母親節及父親節活動時，餐飲要豐盛一些，不要過於簡約，以致影響整個慶祝的氣氛。

吳代表明宜：

1. 鄉內蚊蟲實在太多了，請清潔隊要做消毒工作前先進行水溝清理，因為蚊蟲幼蟲都藏在水溝底，需要有個配套作業，請公所能以專案來處理。

2. 請公所要重新檢討以能有效提升執行效率，尤其是涉及百姓切實需求的要能迅速反應處理。
3. 請各課室主管就決算書內有關保留款的部分，提供具體的執行狀況及詳細說明報告資料給各位代表。

雷代表忠儀：

1. 既然當場答應百姓要做的事就要落實，如今卻一拖二年沒消息，要求積極一點，盡快去處理，另案件要合併一起辦理要注意具相通性質，不要有不同問題的案件綁一起，那會因各自問題卻相互影響造成所有案件一起受到拖延。
2. 鄉民反應今年消毒工作效果不佳，請注意再加強消毒的工作。

林副主席森敏：

因疫情升溫，在非常時期，請鄉公所籌措經費購買口罩發給各學校、社區及共餐食堂等老人及孩童使用，協助鄉民做好防疫措施。

許代表漢郎：

圳寮的產業道路自上次反映迄今已二年了仍無消息，請查明會勘紀錄盡快施作。

韓主席青山：

各位代表有關轄區內比較大的道路需要改善且經費龐大的部分，可以將書面資料送到公所彙整，再由公所納入前瞻計畫去申請經費。

林代表志隆：

施厝土地公廟後那段路面破損嚴重，等前瞻計畫還需要一段時間，因車流量大，為維護交通安全，請公所先行重鋪瀝青，維持路面平整。

散會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議事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3 次會議

時間：110 年 05 月 07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詳如簽到冊

列席人員：鄉長蔡長昆

| | | |
|---------|---------|----------|
| 民政課長戴淑卿 | 工務課長徐正杰 | 農經課長吳岳峯 |
| 社會課長方彥博 | 財政課長陳玟伶 | 行政主任吳苡榛 |
| 主計主任謝春城 | 人事主任羅云秀 | 政風主任(請假) |
| 幼兒園長廖淑萍 | 清潔隊長陳冠嘉 | 圖書館長邱淑美 |

主席：韓青山

紀錄：許麗卿

會議內容：

一、宣讀 110.05.06 會議紀錄。

大會決議：確認通過。

二、各單位工作報告暨報告上次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報告單位：社會課、行政室、政風室、主計室、人事室、清潔隊、
幼兒園、圖書館。

三、代表要求及建議事項

吳代表明宜：

1. 請社會課提供各社區共餐的人數，以及共餐相關經費(含縣府補助)的實際支用狀況資料。
2. 民眾反應社會課櫃台人員應答相關事務時感覺不夠專業，且態度不佳，造成觀感不好亦影響公所形象，建議社會課要彙整提供各項申請補助款的具體流程及相關資料，方便民眾索取申辦。
3. 請人事室及行政室統整各課室正式人員、約聘僱人員及臨時人

員的所有人事經費支出狀況，包含各課室人數、薪資及年齡等。

韓主席青山：

請幼兒園就大立幼兒園停止營業，有關該園幼兒轉學問題，備妥良好的因應措施。

散會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議事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4 次會議

時間：110 年 05 月 10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詳如簽到冊

列席人員：鄉長蔡長昆

| | | |
|---------|---------|----------|
| 民政課長戴淑卿 | 工務課長徐正杰 | 農經課長吳岳峯 |
| 社會課長方彥博 | 財政課長陳玟伶 | 行政主任吳苡榛 |
| 主計主任謝春城 | 人事主任羅云秀 | 政風主任（請假） |
| 幼兒園長廖淑萍 | 清潔隊長陳冠嘉 | 圖書館長邱淑美 |

主席：林森敏

紀錄：許麗卿

會議內容：

一、宣讀 110.05.07 會議紀錄。

大會決議：確認通過。

二、鄉政總質詢及答覆。（另錄）

三、代表要求及建議事項

林代表志隆：

1. 請民政課長提供為何橋頭生命紀念館自去年 11 月報告即將竣工，迄今長達半年仍未完工之原因及其間過程的書面報告。
2. 154 縣道自施厝加油站以東兩旁的路樹影響行車視線，希望能剷除路樹來拓寬路面以利行車安全，請公所能積極向縣府相關單位反應。

許代表漢郎：

61 線橋下瓦礫至橋頭路段的路燈都不會亮，為何反應至今都沒處理，請查明回覆。

林代表緯豐：

1. 目前政風室主任雖是由縣府政風處課員兼代，亦請其在定期會

期間全程列席。

2. 請人事室提供公所的組織章程及編制。
3. 請行政室詳細提供公所臨時人員所擔任的各項職務，以方便業務接洽。
4. 公所占用到私人土地，為何拖了兩年多皆不回應地主後續處理要求，請盡快處理維護民眾權益。
5. 為何連本席陳情案件至今已近半年了公所都沒有正式回文給我，更不用說一般民眾了，這是否有重大疏失涉及瀆職？
6. 麥寮路口廣告林立，嚴重阻礙用路人的視線，影響民眾行車安全，請工務課積極處理，拆除違規廣告看板。以保障用路人的安全，像 154 縣道路樹垂下影響交通視線乙事，應先以緊急需求來立即處理。
7. 請民政課長提供調解委員會的組織章程。
8. 目前社區共餐已有數個社區停辦，請社會課長務必確實更新資料，並詳細說明停辦原因，提供最新狀況資料給各位代表知悉。
9. 之前提供的氣爆補償金的明細資料相當籠統，請再補充尚未領補償金的原因，以及目前餘額 300 多萬又是作如何分配使用？請再提供更詳細資料。

散會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議事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5 次會議

時間：110 年 05 月 11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詳如簽到冊

列席人員：鄉長蔡長昆 主任秘書陳東松
 民政課長戴淑卿 工務課長徐正杰 農經課長吳岳峯
 社會課長方彥博 財政課長陳玟伶 行政主任吳苡榛
 主計主任謝春城 人事主任羅云秀 政風主任黃翔龍
 幼兒園長廖淑萍 清潔隊員陳冠嘉 圖書館長邱淑美

主席：韓青山

紀錄：許麗卿

會議內容：

一、宣讀 110.05.10 會議紀錄。

大會決議：確認通過。

二、鄉政總質詢及答覆。(另錄)

三、代表要求及建議事項

張代表俊生：

1. 台塑企業自訂管制標準禁止一、二期老舊車輛入廠，因大多勞工無力負擔換車經費，此舉已影響到勞工的生計，請鄉長及公所方面去了解並協調台塑企業能依政府法規來進行管理。
2. 橋頭圖書館的外牆造景使用的不是清水磚而是一般紅磚，建議加強美化，並研究防止鴿子棲息造成髒亂的方法。
3. 請行政室注意為民服務手冊進度，並應了解鄰長在執行業務時是否有需要協助之處。
4. 橋頭國小右側門外的行車如要進入學區需經過人行道，容易影響行人及學童安全，是否針對人行道的部分再作改善。
5. 去年要求橋頭派出所外面人行道需設立禁止停車標示牌，為何迄今仍未設置？

吳代表明宜：

1. 請民政課長提供麥寮公墓惜恩堂西側禁葬墓區還有幾個？最後禁葬時間？在臨時塔位暫厝達4、5年以上的有多少？還有民眾申訴為何等了那麼多年都沒塔位，但後來申請的人卻能先入塔？我想了解他們寄放的時間順序及通知等遞補作業有關的資料跟紀錄。
2. 希望公所能在今年將惜恩堂西側禁葬的墓區納入新建納骨塔的設計及規劃，徹底解決先人骨灰一直暫厝臨時塔的問題。
3. 對館舍的興建應等到主體工程確認可通過使用再來編列後期室內裝修的經費，不要急著與主體工程一起編列又受到工程的拖延，造成預算排擠效應而影響其他民生建設。

許代表高源：

1. 請公所全面統計鄉內縣府發包待修的路燈及數量，盡快聯絡廠商於七年保固期內維修完畢。
2. 請清潔隊員在清除雜草時，草叢內有垃圾也要一併清理乾淨。
3. 轄區內有很多道路路牌標誌損壞傾斜，請公所派人出去巡查盡快維修。

林副主席森敏：

於清明節為配合有些民眾會提前返鄉回鄉掃墓，建議公所提前發包墓區除草除樹工作，並一次同時進行，不要除草跟除樹分開時段作業。

雷代表忠儀：

橋頭生命紀念館所處地方風太大，祭拜時祭品及金紙灰燼會受影響到處飛散，建議建置防風設施以免影響祭拜儀式，請民政課再作改善。

散會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議事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6 次會議

時間：110 年 05 月 12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詳如簽到冊

列席人員：鄉長蔡長昆 主任秘書陳東松
 民政課長戴淑卿 工務課長徐正杰 農經課長吳岳峯
 社會課長方彥博 財政課長陳玟伶 行政主任吳苡榛
 主計主任謝春城 人事主任羅云秀 政風主任黃翔龍
 幼兒園長廖淑萍 清潔隊長陳冠嘉 圖書館長邱淑美

主席：韓青山

紀錄：許麗卿

會議內容：

一、宣讀 110.05.11 會議紀錄。

大會決議：確認通過。

二、鄉政總質詢及答覆。(另錄)

三、代表要求及建議事項

吳代表明宜：

1. 麥寮鄉的整體路燈耗弱亮度不足，嚴重影響交通安全，請公所再予以改善。
2. 對於麥寮公墓有數項改善建議，如用於祭拜先人、誦經的拜亭過於老舊；應於納骨塔室內黏貼隔熱紙，以及焚燒金紙的焚化爐過於老舊簡陋，具有危險性，亟需改善。
3. 請公所根據最新的國土規劃及綠網先行區，對於本鄉的未來發展規劃要更進一步與有關單位進行協調、盡快取得成效。
4. 經查已申請要設立的風力發電機組布滿本鄉的西邊與北邊，公所方面要如何處理？是放行還是要依本鄉發展需求來處理？公所方面要確認好方向。
5. 南亞公司藉焚化爐汰換擴大未來日處理量可達 320 噸，預計明年 7 月完工，然卻要協助處理雲林縣所有垃圾，請公所要盡快

了解情況並做出回應。

6. 請主計提供對於保留預算款項處理方式的相關規定，若代表們對決算書有議異應如何處理？
7. 公所對於各場館的必要性是否要再做評估，將已不適宜施作的場館做剔除？如果有場館已多次流標，是否能將設計改成更加普通化，使其能讓大眾接受；或是修改金額使其更加平常化，讓廠商更容易施作，讓大多廠商能參與招標。

吳代表宗典：

1. 公所對於疏濬工程及零星工程等每年固定發包的工程案要盡早完成作業，不要年初民眾陳情卻因尚未發包一直拖延到6、7月才做，建議改進業務流程或提前作業以符民眾需求。
2. 建議公所對於路面破損的部分，先對破損位置做局部切割再鋪瀝青，以增加堅固程度。
3. 請公所對於工程延宕的罰款，積極的要求廠商繳交。
4. 請主計室提供去年及今年第二預備金的相關支用明細資料。
5. 如果麥寮貨櫃市集如果無法繼續營運下去，是否要轉型，建議將其改成活動中心提供社區鄉民使用。
6. 施工單位在施作麥寮城鎮之星工程的圍籬時，水泥柏油滲至水溝造成阻塞，請要求施工單位將其清理乾淨。另外請主秘加強要求麥寮運動公園照明補強的工程施作進度。

雷代表忠儀

1. 雷厝大排嚴重堵塞，若遇汛期恐危及雷厝施厝居民，請公所盡快設法處理改善。
2. 關於本鄉排水溝疏濬的排程，請工務課長要再轉知代表。

林代表緯豐：

請民政課提供有關調解委員會的相關法規及資料給各代表。

散會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議事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7 次會議

時間：110 年 05 月 13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詳如簽到冊

列席人員：鄉長蔡長昆 主任秘書陳東松
 民政課長戴淑卿 工務課長徐正杰 農經課長吳岳峯
 社會課長方彥博 財政課長陳玟伶 行政主任吳苡榛
 主計主任謝春城 人事主任羅云秀 政風主任黃翔龍
 幼兒園長廖淑萍 清潔隊長陳冠嘉 圖書館長邱淑美

主席：韓青山

紀錄：許麗卿

會議內容：

一、宣讀 110.05.12 會議紀錄。

大會決議：確認通過。

二、審查議案

第 1 號案(公所提案)

案由：麥寮鄉公所 109 年度動支第二預備金數額表。

大會議決：「照案通過」

三、代表要求及建議事項

吳代表明宜：

1. 請民政課長再補充提供自上任後所有死亡申請櫃位的資料，包括死亡時間、申請日期、進塔位時間等資料。
2. 請民政課長對惜恩堂西側實施禁葬的相關措施規定進行了解，並據以加速進行該區域的規劃作業。
3. 請公所提供本鄉都市計劃第三次通盤檢討現在的進度狀況、規劃內容及未來方向等資料給各位代表知悉。
4. 縣府已開始要對麥寮鄉 200 公頃的特定計畫區做先行規畫了，建議公所務必積極主動地提出相關發展計畫與縣府接洽商議。

5. 除 200 公頃特定計畫區外，還可以向經濟部工業局提出申請 200 公頃以下的工業用地，請公所盡快去了解及規畫申請設置，以能有效解決鄉內農地工廠散亂問題，並請將申辦進度知會各代表。

散 會

雲林縣麥寮鄉民代表會議事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第 21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8 次會議

時間：110 年 05 月 14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詳如簽到冊

列席人員：鄉長蔡長昆 主任秘書陳東松

民政課長戴淑卿 工務課長徐正杰 農經課長吳岳峯

社會課長方彥博 財政課長陳玟伶 行政主任吳苡榛

主計主任謝春城 人事主任羅云秀 政風主任黃翔龍

幼兒園長廖淑萍 清潔隊長陳冠嘉 圖書館長邱淑美

主席：韓青山

紀錄：許麗卿

會議內容：

一、審查議案

第 2 號案(公所提案)

案由：雲林縣麥寮鄉 109 年度總決算。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第 3 號案(公所提案)

案由：辦理「109 年雲林縣友善環境生態造林計畫」計新臺幣 8 萬 5842 元整，辦理墊付乙案。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第 4 號案(公所提案)

案由：辦理「本鄉施厝及興華等二村村內道路及環境改善工程」，獲內政部營建署提升道路品質計畫補助經費由 4782 萬元調升為 5782 萬元，依規定需地方配合款新增新台幣 180 萬元部分請同意先行墊付案。

大會議決：「照原案通過」

二、因議案審查需要，主席提議自 5 月 17 日至 19 日三天召開本屆第 11 次臨時會來繼續審查。

大會決議：確認通過。

三、秘書報告：本次臨時會通過公所提案 4 件，尚有 4 件議案未完成審查，保留至下次臨時會繼續審議。

四、宣讀 110.05.13 及 110.05.14 會議紀錄。

大會決議：確認通過。

五、代表要求及建議事項

吳代表宗典：

1. 請工務課再提供第 4 號案的施工地段等詳細資料。
2. 請公所針對麥寮鄉興建焚化爐是否需處理本縣所有垃圾乙事及天然氣接收站事宜再做詳細的了解後，提供相關資料給各代表。
3. 請工務課提供村長及代表所有建議案件的執行進度報告。

許代表高源：

1. 中興村內道路破損嚴重，請公所剔除無必要性的場館規劃，著重於村內的道路維修。
2. 請公所協調林務局就原有三盛村及中興村通往濁水溪路重新開通，以利鄉民農作進出。
3. 請公所全面清查各村所有建地狀況，通盤檢討來做規劃，讓各村能均衡發展。

吳代表明宜：

1. 針對地方創生計畫公所要做更全面性的完整規劃，不要偏於單一，以多元方式讓全鄉能全面提升發展。
2. 要求公所在向上級提報前瞻計畫前，能先行讓代表知悉相關計畫內容。

林副主席森敏：

請公所針對後安大排潰堤的問題，積極與相關單位反應並盡快處理。

林代表緯豐：

1. 排水溝占用到私人土地乙案，請工務課針對後續處理盡快給地主給一個明確的答覆。
2. 請公所務必對於焚化爐乙案做出具體的因應對策及行動。

閉 會